|  |
| --- |
| 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

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

招聘第二批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岗位

询价函

各单位:

 根据《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2020年公开招聘第二批基层就业创业服务岗位工作方案》，我局将开展招聘第二批基层就业创业服务岗位工作，招聘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组织实施，欢迎全市有资质和能力的社会组织参加报价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 一、询价须知

 1.被询价的供应商必须是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、工程和服务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。

 2.凡报价的单位必须于2020年12月18日前，向我方做出一次性书面报价，报价时将报价书、承接方案及相关资质资料自行统一密封后送至我方。

 3.供应商如对本询价函报价，即表示认可我方提出的上述要求，且不可撤回。否则，该供应商将被记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，在今后一年内不得参与我方组织的任何政府采购活动。

 4.综合报价书、承接方案及相关资质资料等情况，在符合采购需求、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，我方组织的询价小组将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。该供应商的报价即为成交的合同价。

 5.付款方式：招聘活动结束经我方认可后，一次性支付。

 6.履约保证金：不提交履约保证金。

 二、服务技术要求

1.会同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开展招聘活动宣传，积极发动；

2.接收报考人员提交的材料，并作初步核对处理；

3.负责命题、试卷印刷、阅卷、笔试及面试考务组织等工作；

4.招聘工作完成后，对入选人员的资料进行详细登记，撰写分析报告，提出意见建议，以备下此招聘活动对比查阅；

8.随时接受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监督检查。

三、供应商编制报价函要求

需提交承接服务报价表（格式见附件）、承接服务工作方案/承接服务承诺书和符合商务要求的佐证材料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被询价供应商报价函要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；如为授权代表签字，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。

 四、其他

 供应商报价函送达地址：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处（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大道中87号广垦商务大厦A2栋815室，邮编：510530，联系人：綦宗彬,联系电话：82112137）。

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20年12月1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|  2020年12月15日印发 |